

关于 2024 年内蒙古自治区临河区重点 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项目中标结果变更 情况的报告

临河区财政局：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农牧局于 2025 年 03 月 13 日发布的“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农牧局 2024 年内蒙古自治区临河区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项目（项目编号：BSZCLHS-G-H-250010）”，本项目于 2025 年 04 月 07 日 09 时 30 分在巴彦淖尔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新华西街巴彦淖尔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二楼开标室）进行开标评标，2025 年 04 月 08 日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内蒙古大博金田机械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递交的合同包三的质疑函，我方于 2025 年 4 月 9 日收到，对中标人（巴彦淖尔市福满峰农机有限责任公司）声明的电动装载机、装载机、叉车、装卸叉车为上述机械设备、特种设备的生产厂家，质疑该企业没有制造相关产品的资质，不属于产品制造商。提供虚假投标，中标无效。

我单位经国家质量监督总局政务服务平台特种车辆生产单位查询和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信息查询系统查询，中标人（巴彦淖尔市福满峰农机有限责任公司）无上述机械设备、特种设备

的生产资质，（后附国家质量监督总局政务服务平台特种车辆生产单位查询截图、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信息查询系统查询截图）。

内蒙古宇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递交的合同包五的质疑函，我方于 2025 年 4 月 9 日收到，对中标人（内蒙古九合节能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制造商为山东恒恩机械装备有限公司，《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明确该制造商从业人员 60 人，营业收入为 4860 万元，资产总额为 798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划型标准，该制造商山东恒恩机械装备有限公司应为零售业中型企业。

我单位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向山东恒恩机械装备有限公司注册地山东省青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函询该企业情况，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收到山东省青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复函，根据青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复函意见，经核查，制造商山东恒恩机械装备有限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公共服务平台自测小程序中依据该企业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信息，查询到该企业为中型企业（后附查询截图）。

我单位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六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农牧局2024年内蒙古自治区临河区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项目合同包三、合同包五将择期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特此说明！

招标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农牧和科技局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锦辰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5月6日